

DA19940064 C1

魁省爲校內配戴宗教頭飾熱烈辯論： 天主教女校禁止學生戴頭飾 回教學校逼所有教師戴頭飾

魁北克省蒙特婁的一所私立天主教會女校，上個月由該校家長會一致通過新衣著守則，規定該校學生在校內不准配戴回教頭巾(hijab)，此項要求使得該校一名回教女學生必須遵守或自行轉校。該名自動配戴回教頭巾的九年級學生，最後計劃在完成九年級學業後，轉學至容許她配戴回教頭巾的學校。此名學生已在該校就讀兩年半。

該所天主教會女校主理校務大權的教會修女兼校長表示，學校的新規定必須遵守，校方禁止學生戴帽，穿校服以外的毛衣。校方不接受任何有毀校服的行動，也不會修改禁止配戴回教頭巾的新衣著守則。她認爲這所私立學校，新規定只是個有關該校的制服問題，與宗教人權問題無關。她們(回教女孩)不是非上此校不可，還是有其他私立學校可上。蒙特婁地區的回教社區，爲此事件結合包括猶太裔的少數族裔群，上訴法院和政府族裔單位，進行抗爭。

相對地，另外一所蒙特婁地區的回教學校，近期要求全校各種信仰的教師全配戴回教頭巾，蓋住頭髮。一名回教徒魁省議員表示，強迫非回教徒女教師在回教學校配戴回教頭巾，是對加國人權憲章的侵犯，她說：「我們甚至不應該考慮對我們學校的基督徒教師提出這種要求，以作爲受聘的先決條件。」，但是，她反對一切原教旨主義的形式，而面罩和頭飾已成爲回教徒原教旨主義的一種象徵。值得關注的是，面紗之後是對小女孩和婦女的整套行爲規範，例如，有些家長會以宗教信仰問題，陸續提出要求，認爲其女兒不應上音樂、體育、科學等課程。

魁省移民廳長則表示，至於公立學校是否應容許人們配戴宗教頭飾，目前正是魁省全社會展開冷靜和公開辯論的良好時機。(註：省內公立學校多數與天主教或法語系有關)然而鑑於問題的複雜性，他提醒公眾必須考慮到魁省權利憲章中對宗教信仰自由的保障；而宗教信仰自由也有其一定範圍。有關配戴宗教頭飾問題，目前在魁省的爭論正展開並有待法院和公眾做出定奪。

參考資料：The Gazette, Montreal, Dec 1994